

证券代码：002297

证券简称：博云新材

公告编号：2016-034

##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297 证券简称：博云新材）于2016年6月20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公司于2016年6月20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28）；并于2016年6月27日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29）。经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于2016年7月4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于2016年7月2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0），于2016年7月8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2），于2016年7月15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33）。

###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初步方案为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或发行股份+现金的方式购买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相关的标的资产。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多方沟通尚未最终确定交易对方，但潜在交易对方之一与公司控股股东中南大学粉末冶金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因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可能构成关联交易。由于重组方案仍在进一步论证中，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方案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为准。

### 二、公司停牌前一交易日（2016年6月17日）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一）前十名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种类
中南大学粉末冶金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72,472,129	人民币普通股

湖南大博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863,962	人民币普通股
湖南湘投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4,780,202	人民币普通股
郭伟	19,630,07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航空器材集团公司	1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8,736,89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728,900	人民币普通股
熊翔	3,643,000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中航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557,8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511,927	人民币普通股

## （二）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种类
中南大学粉末冶金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56,907,927	人民币普通股
湖南湘投高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9,216,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航空器材集团公司	1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8,736,89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728,900	人民币普通股
熊翔	3,643,000	人民币普通股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中航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557,8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511,927	人民币普通股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3,329,249	人民币普通股
莫海	3,233,283	人民币普通股

## 三、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及申请继续停牌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各项工作。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仍在沟通和协商中，相关方案仍未全部确定，方案的商讨和完善所需时间较长，交易细节尚需进一步沟通和谈判，交易事项仍具有不确定性，相关工作难以在1个月内完成。为避免股票价格异常波

动，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根据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7月20日起继续停牌。

公司争取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即争取在2016年8月20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推进情况，按照相关规定的要求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8月20日开市起复牌，公司承诺在股票复牌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公司承诺自复牌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积极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博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19日